

珠光集团珠海、澳门双总部 2026 年-2028 年
ISO37301/GB/T35770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及年审服务
采购文件
(适用于谈判采购)



采购人（法人章）：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琳、钟肇康

联系电话：0756-3253679 0756-3253621

编制时间：2026 年 6 月

一、采购邀请

1	项目名称	珠光集团珠海、澳门双总部 2026 年-2028 年 ISO37301/GB/T35770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及年审服务
2	项目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
3	采购内容	为采购人提供珠光集团（珠海+澳门）双总部 ISO 37301/GB/T35770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服务，依据国家及国际通用合规管理体系标准，对采购人的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审核、评定，出具合法有效的认证结论及认证证书。具体按合同及需求书约定执行。
4	报价要求	预算金额（含税）为：145,310.00 元，含税报价≤上限 145,310.00 元，不设下限。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的单位。 2. 供应商须持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认证机构批准书》。《认证机构批准书》批准的认证业务范围须涵盖“管理体系认证”。 注：①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②两家或以上供应商有如下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均作无效投标：a、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b、存在控股或管理关系的。
6	议程安排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谈判时间：2026 年 7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3. 谈判地点：珠海市香洲区水湾路 368 号南油大酒店玻璃楼 204。 4.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4.1 本项目接受现场递交或邮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 4.2 采用邮寄方式的供应商应注意： (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以采购人签收时间为准。 (2) 采购人对邮寄过程中可能发生的迟交、遗失或损毁不承担任何责任，相关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顺丰快递（寄方付费）寄送至以下地址： 收件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水湾路 368 号南油大酒店玻璃楼 204

		收件人：钟肇康 联系电话：13609018116 4.3 采用现场递交的，递交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水湾路 368 号南油大酒店玻璃楼 204。 5. 谈判会议说明： 5.1 供应商代表需参加谈判会议，并进行签到。 5.2 如供应商代表不参加谈判会议，视为放弃后续谈判资格，按其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应确保响应文件所载联系电话畅通，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及时澄清的，相应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支付方式	1. 认证审核费： （1）首期款项：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支付认证审核费用的 50%。 （2）尾款款项：成交供应商完成现场评审、采购人整改通过，终审结束并取得证书后，采购人支付剩余 50%。 （3）如采购人未能取得证书，成交供应商在做出认证决定后 2 个月内将审定与注册、证书加印等应退费用退还采购人。 2. 监督评审费：完成年度监督审核，出具监督审核结论后，支付当年监督评审费。 3. 具体按合同及需求书约定执行。
8	履约担保	无
9	结算方式	1. 认证审核费：包括贯标认证、内审员培训及颁发证书费用，证书注册申请费、评审费、餐费、培训费、材料费、交通费等初次贯标认证阶段全部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成交供应商不得另行收取其他费用。 2. 监督评审费：本次认证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证书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按照规范为采购人提供年度监督审核服务。监督评审费包含评审费、餐费、材料费、交通费、税费等监督评审全部费用。 3. 具体按合同及需求书约定执行。
10	质量要求	1. 认证标准：严格按照《合规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 35770）、ISO37301 标准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相关认证规范执行。 2. 成交供应商有权按照国家认证标准及合同约定，独立开展评审工

		作，依据采购人实际合规管理情况出具客观、公正的认证结论。 3. 成交供应商承诺具备合法有效的认证资质，认证人员具备相应执业资格，并在签订合同后委派有资格人员组成审核组实施审核。 4. 成交供应商需为采购人提供专业的合规体系认证服务，及时告知采购人认证流程、所需资料、评审标准及整改要求。 5.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及时提交审核计划，并严格按照约定时限完成各阶段认证工作，颁发认证证书。 6. 成交供应商对在服务过程中知悉的采购人商业秘密、经营信息、内部管理制度、财务数据等涉密信息承担永久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传播或用于合同以外的用途，合同终止后保密义务持续有效。 7. 具体按合同及需求书约定执行。
11	时间要求	1. 9 月底前完成 ISO37301/GB/T35770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并颁发认证证书。 2. 2027 年、2028 年进行年度监督审核。 3. 具体按合同及需求书约定执行。
12	采购文件 附件清单	■合同文本； ■项目需求书。
13	响应文件组成	1. 文件份数 （1）纸质版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2）电子版一份。 2. 文件内容 （1）响应文件封面，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二）； （2）资格证明文件，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三）；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响应文件格式（四）、（五）； （4）响应承诺书，详见响应文件格式（六）； （5）报价书，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七）； （6）《评分细则》中需要提供的资料； （7）最终报价书，详见响应文件格式（八）。

		3. 文件编制及封装要求 (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内容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 (2) 电子版以 U 盘或光盘形式存储，内容为已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 PDF 扫描件，须与纸质版完全一致。 (3) 纸质版与电子版共同密封在不透明的封袋中，封袋包装封面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一）。 (4) 最终报价书由供应商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格式（八）并带到谈判会议现场，在谈判后按规定时间提交。
14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15	响应保证金	☐ 有，X 元/ ☒ 无
16	响应文件 否决性条款	1. 响应文件逾期送达； 2. 响应文件未密封或封口未加盖公章； 3. 采购文件明示盖公章处未加盖公章的； 4. 采购文件明示需签字或盖章处未签字或盖章的； 5. 响应文件签字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的； 6. 供应商不满足资格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7.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填写； 8. 报价超过上限的，或超出报价范围的； 9.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7	有效供应商 不足的处理	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两家，或有效供应商不足两家的，本次采购活动失败。
18	评审小组	评审小组由[3]名（3 人以上单数）成员组成。
19	谈判内容	本项目谈判内容为 ☒ 响应报价/ ☐ 服务方案/ ☐ 其它[]
20	评审程序	1. 开启响应文件，评审小组对所有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为有效供应商。 2. 有效供应商进入谈判环节，评审小组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形成谈判记录，由供应商代表及评审小组签字确认。谈判内容不得超出采购邀请第 19 项规定的范围。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

		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 经谈判，对采购文件及其附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将作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有效供应商；需重新提交修正文件的，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及其附件的变动情况和评审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4.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谈判小组视谈判进程决定）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6. 进入综合评分流程，谈判小组成员独立地根据《评分细则》的评价标准，分别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打分。将所有评价指标所得实际评价分数相加，即为该供应商得分；所有评委对同一供应商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综合得分。评审小组将最终得分从高至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排名第一。如最终得分相同的，将依次按[商务指标、技术指标、经济报价]的单项得分从高至低进行排序，若依然相同，则采用随机摇号方式按照大号在前进行排序。 7. 采购人授权评审小组确定排名第一的有效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注：1. 邀请供应商未出席谈判会议的，视为该供应商放弃谈判资格。谈判结束后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终报价的，谈判小组以其递交的响应文件为依据进行评审打分。 2. 评审过程中如出现疑问，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供应商的澄清或答辩文件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澄清或答辩文件将作为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	异议及投诉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发出后 3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投诉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2	其他说明	报价需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评审时发现报价小数点未按要求保留的，视为细微偏差，按照四舍五入计算。报价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报价计算有误时，在报价总价（或费率）不变的前提下，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进行修正。
----	------	---

二、评分细则

序号	评价指标	分值	评分细则
一、技术部分（25 分）			
1	认证服务方案	15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认证服务方案按以下要素进行综合评审： （1）服务方案内容是否完整、流程清晰、时间节点合理，能否有效保障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认证并颁发证书； （2）对珠海、澳门双总部不同法域合规要求的理解和应对措施； （3）对 ISO37301 及 GB/T35770 标准的理解深度及审核重点把握； （4）拟派团队人数、资质及经验是否满足项目需求。 优[15-10]分：对项目需求理解全面，服务方案完整详细，流程清晰，认证团队人员充足，经验丰富，保障措施到位； 良[10-5]分：对项目需求理解基本准确、服务方案基本详细、流程基本合理，认证团队人员较充足，经验较丰富，有保障措施； 一般[5-0]分：对项目需求理解肤浅或存在偏差，服务方案内容较简单笼统，认证团队人员不足，经验一般。 注：未提供服务方案不得分。
2	培训方案	10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合规管理内审员培训方案按以下要素进行评审： （1）培训计划安排是否贴合企业情况； （2）培训课程内容是否覆盖双总部的需求，有无针对性课程。 （3）培训人员的专业资质和经验等方面是否匹配项目。 优[10-7]分：培训计划安排合理，内容覆盖面广，针对性强，培训师资与项目匹配度高； 良[7-3]分：培训计划安排较为合理，内容能覆盖项目需求，培训师资与项目匹配度较高； 一般[3-0]分：培训计划安排合理性一般，内容基本覆盖项目需求，培训师资与项目匹配度较低。 注：未提供配置方案不得分。

二、商务部分（35 分）			
1	同类业绩	30 分	1. 供应商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国有企业 ISO37301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服务的，每个业绩 5 分，最多计 2 项业绩，本项满分 10 分。 2. 供应商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中国大陆以外地区（含港澳台）企业 ISO37301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服务的，每个业绩 5 分，最多计 2 项业绩，本项满分 10 分。 3. 供应商拟派项目团队人员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国有企业 ISO37301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服务的，每个业绩 5 分，最多计 1 项业绩，本项满分 5 分。 4. 供应商拟派项目团队人员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中国大陆以外地区（含港澳台）企业 ISO37301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服务的，每个业绩 5 分，最多计 1 项业绩，本项满分 5 分。 注：1. 时间以认证证书出具时间为准。 2. 响应文件提供业绩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业绩材料包含：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单位名称、服务对象企业类型、合同签订时间、落款盖章等）及供应商出具的认证证书。 3. 业绩不可重复计分。
2	企业实力	5 分	供应商在中国大陆以外地区（含港澳台）设立分支机构的，每设立 1 处分支机构得 2.5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 注：响应文件提供供应商分支机构的商业登记证明或公司注册证书（非中文材料须提供中文翻译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经济报价（40 分）			
1	经济报价	40 分	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审基准价} / \text{供应商含税报价} * 40$ 注： 1. 供应商报价均以含税报价计算得分。 2. 评审基准价：为所有有效供应商含税报价的最低值。

			说明：报价得分只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值，超过小数点后两位的数值视为细微偏差，按照四舍五入处理。
--	--	--	--

三、响应文件格式

(一) 包装封面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开启。

项目名称：珠光集团珠海、澳门双总部 2026 年-2028 年

ISO37301/GB/T35770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及年审服务

供应商（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二) 响应文件封面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珠光集团珠海、澳门双总部 2026 年-2028 年

ISO37301/GB/T35770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及年审服务

供应商（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三）资格证明资料

1. 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认证机构批准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认证机构批准书》批准的认证业务范围须涵盖“管理体系认证”；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法定代表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被授权委托人姓名）代表本人负责参加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组
织的珠光集团珠海、澳门双总部 2026 年-2028 年 ISO37301/GB/T35770 合
规管理体系认证及年审服务的采购活动，参加谈判会议及处理与之相关的
事务。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起至响应有效期截止日。

被授权委托人无转让委托权。

被授权委托人在以上期限之内从事授权范围之内的相关活动引起的
一切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承担。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备注：法定代表人作为代表签署响应文件的，则不需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六）响应承诺书

响应承诺书

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我司已详细阅读了珠光集团珠海、澳门双总部 2026 年-2028 年 ISO37301/GB/T35770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及年审服务的采购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采购活动，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接受采购文件全部内容。遵守相关工作会议现场纪律。
2. 响应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3. 保证响应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审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若成交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成交资格。
4. 保证响应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 保证按采购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的规定内容商签合同，完全接受采购文件所附合同文本。
6. 保证按合同约定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7. 保证成交之后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工作。
8. 保证按采购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费用事宜，不发生签署合同之后恶意提高费用的行为。

若有违反以上任意一条，同意被废除成交资格。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七) 报价书

报价书

我司自愿参加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组织的珠光集团珠海、澳门双总部 2026 年-2028 年 ISO37301/GB/T35770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及年审服务采购活动，接受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我司的报价如下：

项目名称	2026 年认证费（含税） （含内审员培训）		2027 年-2028 年审核费（含税）		税率	含税总价报价 （元）
	珠海总部 （元）	澳门总部 （元）	珠海总部 （元/年）	澳门总部 （元/年）		
珠光集团珠海、澳门双总部 2026 年-2028 年 ISO37301/GB/T35770 合规 管理体系认证及年审服务					—%	

注：含税总价报价≤上限 145,310.00 元，不设下限。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八) 最终报价书（谈判后按规定时间提交）

最终报价书

我公司已完全理解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组织的珠光集团珠海、澳门双总部 2026 年-2028 年 ISO37301/GB/T35770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及年审服务，接受采购文件及谈判后的全部内容，经充分考虑决定，我司最终报价如下：

项目名称	2026 年认证费（含税） （含内审员培训）		2027 年-2028 年审核费（含税）		税率	含税总价报价 （元）
	珠海总部 （元）	澳门总部 （元）	珠海总部 （元/年）	澳门总部 （元/年）		
珠光集团珠海、澳门双总部 2026 年-2028 年 ISO37301/GB/T35770 合规 管理体系认证及年审服务					—%	

注：1. 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第一次报价的最终报价。

2. 请供应商自行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后带到谈判会议现场，按谈判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现场进行填写并提交。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